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10人。本次董事会由周杰董事长主持，6位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合规总监、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激励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下列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储存与使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间接全资子公司海通恒信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 同意由海通恒信金融集团设立海通恒信集团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同意海通恒信金融集团在履行必要的监管程序要求后，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办理该子公司设立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